

福州市长乐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长应急〔2022〕7号

福州市长乐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和省市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区信息公开工作有关数据，由福州市长乐区应急管理局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在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fzcl.gov.cn/>）公布，并报送长乐区档案馆供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福州长乐区应急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长乐区文武砂街道文松路 666 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研发楼 4 期）12 号楼 3 层应急管理局，邮编：350207，电话：0591-28924919）。

一、总体情况

2021年，长乐区应急管理局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省市相关文件的精神，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力健全政务公开机制，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加强政策解读回应，深化重点领域公开，以公开稳预期、强监督、促落实、优服务，营造公正公平、阳光透明的服务环境，促进长乐区应急管理工作和谐发展。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我局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渠道方面以政府信息公开网为主要窗口，主动及时公开我局信息公开，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1年度在本局政务信息公开网上主动公开主动公开和更新了各类信息共计136条。在公开的内容上，既以上级的要求为依据，又注意结合本局的实际，不断健全和维护本局新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网有所变动的栏目内容进行及时更新。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2021年度，我局没有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数。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1年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要求，力求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应解读尽解读。按时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的更新和公布，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

和发布工作，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做好分级审批管理，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确保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

（四）平台建设情况

善于运用载体，丰富公开形式。落实执行关于主动公开的新规定，完善内部制度，统一规范政务公开方式，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舆论宣传，形成政务公开工作的良好氛围，推动公开内容进一步聚焦重点政务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强化监督管理，确保落到实处。我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督查、检查、通报力度，督促、指导各科室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及时主动公开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相关信息，促进信息公开规范化、制度化，做到有领导检查督促、有科室提供公开内容、有人员定期更新。同时，认真对照有关文件要求，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定期自查，检查政务信息是否梳理彻底，程序是否到位，该公开的信息是否公开，已公开的信息分类是否准确，信息发布是否规范，有没有及时更新，对自查出来的问题逐一进行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办理结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持	正	果	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如，部分栏目内容不够丰富；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高效；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不够；公开内容不具体，重点不突出；信息发布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够等。

针对存在的问题，在今后工作中，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完善：

1.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进一步提高对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继续加强对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全局总体工作，一并抓好、落实好。

2. 规范形式，注重实效。依照国家法规和政策，建立科学合理、行之有效、具体明确、易于运行操作的运行体系，全面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实际，办实事、重实效。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加强各种监督，重视服务性和实效性。对在政务公开工作中造成不良影响的行为，依据有关规定追究责任人的相关责任。

3. 做好宣教，优化能力。要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知识培训，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水平，增强广大干部职工的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树立良好的单位形象，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其它事项。

福州市长乐区应急管理局
2022年1月12日



抄送：区数字办，局领导，存档。

福州市长乐区应急管理局

2022年1月12日印发
